

江苏天奇物流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为提高资金的利用效率，对下属子公司的资金进行有效的管控，本公司对下属子公司的资金进行了统一管理，同时为了扶持及支持下属子公司的生产经营与业务发展，本公司对部份控股子公司提供了资金资助。

1、资助对象及额度情况

同意审批 2012 年本公司对下属控股子公司的财务资助的额度如下：

序号	资助公司名称	资助金额（万元）
1	无锡乘风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8000
2	江苏一汽铸造股份有限公司	3000
3	无锡天奇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2000
4	江苏中科天安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1000
5	黑龙江天华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800
6	深圳天奇物流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00

上述额度为可循环使用的最高控制额度，额度在年度内可循环使用，具体操作由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发展状况在额度内控制使用。

2、资金主在用途及使用方式：

本公司提供给下属控股子公司的资金资助用途主要用于支付与生产经营活动相关的款项。

3、资金使用费的收取：

本公司按不低于同类业务银行同期贷款或贴现利率收取资金占用费。

4、财务资助行为的审批程序：

本事项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批准，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接受财务资助公司的基本情况

1、无锡乘风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外合资企业，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 5 日注册成立，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 74%。公司主营：玻璃钢风力发电叶片，机舱罩。

2011 年度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0,282,540.29 元，净利润-8,017,366.21 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97,599,309.92 元，总负债 192,675,697.29 元。（以上数据业经审计）

2、江苏一汽铸造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现持有该公司 52.41% 的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3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公司经营范围：铸件加工；模具的设计、制造、机械加工。

2011 年度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18,025,102.08 元，实现净利润 1,016,390.28 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643,032,430.22 元，总负债 398,343,626.25 元。（以上数据业经审计）

3、无锡天奇精工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无锡天奇风电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 92.02% 的股权。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 10 日成立。公司注册资本：10000 万元；公司主营精密机床、通用设备及零部件的研发、设计、加工、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2011 年度，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02,958,840.74 元，净利润 -8,518,949.06 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398,136,002.31 元，总负债 312,307,691.63 元。（以上数据业经审计）

4、江苏中科天安智联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无锡天安智联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下属控

股子公司，本公司目前持股 51%。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该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4 月 21 日，经营范围：智能车载系统的研发、制造及服务；开发以物联网技术为核心的智能交通系统及汽车循环经济解决方案；及提供以物联网技术为核心的智能矿山解决方案。

2011 年度该公司产品仍处于研发阶段，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 94,188.03 元，净利润 -2,075,593.24 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7,935,485.01 元，总负债 11,078.25 元。（以上数据业经审计）

5、黑龙江天华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1 月，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 60%，公司注册地址：北安市原庆华工具厂院内，公司法定代表人：杨雷。

2011 年度，该公司处于工厂建设期，未有主营业务收入，因前期费用产生，净利润 -261,280.86 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93,723,825.18 元，总负债 44,001,818.24 元。（以上数据业经审计）

6、深圳天奇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0 月，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本公司持股 68%，其余为经营管理层持股。该公司主要定位于机场物流系统、商业配送中心分拣配送系统及自动化立体仓库系统的市场开发、工程设计及管理。

2011 年度，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146,568.37 元，净利润-16,156.56 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947,969.49 元，总负债 839,255.77 元。（以上数据业经审计）

三、接受财务资助公司其他股东的义务

序号	接受资助公司名称	其他股东/外方股东	股权比例	与上市公司关系
1	无锡乘风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伟年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盈富投资有限公司	16% 10%	无关联关系
2	江苏一汽铸造股份有限公司	一汽集团资产经营管理公司 经营管理层	40% 7.59%	无关联关系
3	无锡天奇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管理层	7.98%	无关联关系

4	江苏中科天安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江苏中科物联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经营管理层	20% 29%	无关联关系
5	黑龙江天华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黑龙江庆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	无关联关系
6	深圳天奇物流系统工程 有限公司	经营管理层	32%	无关联关系

鉴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一方面是为了提高资金的利用效率，对下属子公司的资金进行统一有效的管控，另一方面为了扶持及支持下属子公司的生产经营与业务发展，本公司没有要求其他股东按出资比例提供财务资助。

四、担保情况：

本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接受财务资助的控股子公司在实际借款时均需向本公司提供担保，由其自身为上述资金额度提供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该事项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董事会认为：被资助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其生产经营目前处于发展阶段，对其进行一定程度的扶持，有利于其进一步发展，且风险处于可控状态。

六、独立董事意见

接受财务资助的控股子公司所经营的业务均为本公司主营业务之一，目前该等公司正处于发展期，产品处于逐步量产化的阶段。本公司给予一定的财务资助予以扶持，有利于其解决流动资金紧张的问题，以尽快形成产能，产生经济效益，对新产业的整体发展是有利的。接受财务资助的控股子公司经营及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状态。本公司使用的财务资助资金均为自有资金，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金额

截止 2012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对外财务资助金额为 8775 万元。

八、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天奇物流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4 月 26 日